

澠池县财政局文件

澠财预（2018）396号



关于下达产业扶贫基地县级奖励资金的 通 知

各乡镇：

根据你单位申请和领导批示，经研究决定下达 582.4 万元，用于产业扶贫基地县级奖励资金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资金。

此款系一次性下达，按功能科目列入 2018 年 2130505 项“农林水支出——扶贫——产业发展”预算支出科目。

附：澠池县验收合格产业扶贫基地汇总表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



澠池县验收合格产业扶贫基地县级奖补资金分配表

乡镇	奖补资金（万元）
洪阳镇	72
仁村乡	40
坡头乡	24
段村乡	16
张村镇	80.4
果元乡	56
英豪镇	120
天池镇	32
南村乡	8
陈村乡	122.8
仰韶镇	11.2
合 计	582.4